

香港·严沁经典名著

摘星



(京)新登字 172 号

摘 星

——严沁经典名著

(香港)严沁 著

*

中国文联出版公司出版

(北京农展馆南里 10 号)

中国石油报社印刷厂印刷

新华书店经销

*

787×1092 毫米 32 开本 10 62.5 印张 227 千字

1994 年 1 月第 1 版 1994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—20000 册

*

ISBN 7-5059-1734-7/1 • 1195 定价:6.80 元

陈婷寄放好那辆深蓝色的脚踏车，提着球鞋、运动衣默默地走向运动场。

天空中飘着细细的毛毛雨，运动场上没有人，她转一个弯，大步朝室内体育馆走去。

体育馆里有人声，有砰砰碰碰的练球声，她郁结着的眉心舒展了，在更衣室里换好球衣球鞋，很快走近练球的一群女孩子，默默地加入了她们。

她是个奇怪的女孩子。

她属于这个球队，却不属于那些兴高采烈的女孩子们；她是孤独的，是菁菁球队的中坚份子。她身材高，弹力强，体力好，动作灵活，再加上优良的基本动作，她无疑是队中实力最强的一环。

她独自拿着一个篮球在跑篮，投篮，远射，近投，她十分认真地练习着，对在一边谈天休息的人视若无睹。她和她们合不来，她们是队友，但——不是朋友，她没有朋友！

菁菁球队是一间大机构出钱组织的球队，为的是提高年轻人对运动的兴趣。她们不是一流名队，却也颇有实力，主要的，她们才只有一年的历史。十五个女孩子，每星期练三次球，遇着有比赛的时候就每天练，每一次都有车马费和点心费，女孩子们倒也练得勤。她们所有的人，都是选自各个大专学校。

陈婷是中兴大学的学生，工商管理系二年级，功课很好，和她打篮球一样的优异。她才二十岁，青春的光彩在脸上闪耀，她却完全不快乐！

每个人都有不快乐的时候，是暂时的，像阳光总会破云而出一样。陈婷却不是，她从来没有快乐过，在她十分秀气的脸上，找不到一丝快乐的影子，眉宇之间似乎牢牢凝固着一些委屈，浓得化不开。她打篮球似乎只是为了发泄！

为什么会这样？一定有原因的是吗？可是没有人去问她，她也不会说，她眼中的倔强和眉宇间的委屈同样浓。她真是一个奇怪的女孩子！

一个男孩子——体育馆里唯一的男孩子在吹哨子，他也穿着运动衣，是球队的教练高烈。做一个教练，高烈显得太年轻了，他只有二十五岁，而且，他有一张十分漂亮的脸庞——具有一种强烈的性格美。

女孩子们几乎在几秒钟之内就排好了队，所有的声音在一霎那间停止，个个都似乎神经紧张地注视着高烈。这也难怪，高烈是那种能吸引每一个女孩的男孩子！

高烈严肃地，庄重地看着大家，他心中也明白这些年纪和他差不多的女孩子的心理，但是他似乎是铁石心肠，视若无睹。他预备开口说话，却下意识地呆怔了一下。他看见了陈婷，这个站在最远的女孩子是唯例外。她对他漠不关心，在她满布汗珠的脸上，有些委屈，有些发泄，有些沉郁。他几乎忘了要说什么话，他不知道，这个陈婷有一种令他——感动的气质！

“教练，让我们集合罚站吗？”说话的是黄文琪。

她是个相当美的女孩，带着一点野性的美，眼中的光芒是永不妥协，永不驯服。她扬高了头，趾高气扬地斜视着高烈，有挑战的意味。

“嗯——”高烈勉强收拾心神，冷冷地对着十几张戏谑的

笑脸——自然陈婷除外。“像你们那种练球法永远别想有进步，简直像开玩笑似的，聊天的，休息的，吃零食的，难道你们永远想做二流球队？”

“练累了休息一下，吃一点零食又不过份！”又是黄文琪，她那傲气凌人的脸上布满了不屑。“我们是人又不是机器，有我在，下次一定打赢！”

“狂妄！”高烈目光炯炯地盯着她。他知道黄文琪是个富家女，父亲拥有一间第一流的观光酒店，所以她处处都表现出高人一等似的。“我不允许在我们球队里有你这样的人，你只会影响坏大家！”

黄文琪没想到高烈会这么说，她当场呆住了，脸上红一阵白一阵，从来没有人对她这么不客气过，以她的脾气应该当场反脸，像她这样的大小姐怎能受这种气？然而，多么奇怪啊！她竟一声不响地低下头，她屈服在高烈那种绝对坚强的男性气魄下。

高烈也不理会她，把视线转向大家。

“从今天起，你们若想做第一流球队，我就要实行更严格的训练。”他又说。声音好权威，没有一个人敢再出声。“练球的时候，不许聊天，不许休息，不许吃零食，谁不遵守，我就开除谁！”

女孩子们你看看我，我看看你，这个年轻的教练简直发疯了，当她们这批大学生是军人吗？然而，第一流球队，谁又不想呢？每个人都有荣誉心的！

“好了，现在分两队比赛，”高烈的语气缓和了一点，“陈婷，你选四个人一队，黄文琪，你也选四个人一队，正式比赛！”

陈婷抱住球，默默地随便指了四个队友，领着她们朝球场

中央走去。黄文琪可不同了，平常就有几个和她合得来的女孩，她手一招，呼啸地昂然而去，似乎已经忘记了刚才高烈的责备。

在球队里，黄文琪也是打得比较好的一个，除了陈婷就该轮到她。然而，她最不服陈婷，她绝对不承认陈婷比她高明，而且，下意识里，她以陈婷做对手！

剩下的女孩子坐到场边。高烈吹哨子开始比赛，由陈婷和黄文琪跳球。半曲腿对峙的两人，似乎隐有一份说不出的敌意，尤其是黄文琪，她嘴角含着冷笑，以一种轻视的眼光盯着陈婷！

陈婷漠然无动于衷，她全神贯注在篮球上；她不需要朋友，也不在乎敌人，除了打球，她几乎和此地任何人不发生关系。

高烈把球一抛，陈婷反应迅速地弹起，灵活地把球拍给队友。球赛开始了！

很微妙的，黄文琪盯着陈婷，亦步亦趋地绝不放松。但是，陈婷仿佛会变魔术似的，篮球只要到了她的手上，不管盯得怎么紧，她总能把它送进篮里，奔跑，跳跃的姿势又是那么美妙，气得黄文琪直瞪眼。

球赛结束，自然是陈婷的那一队打赢了，这已够令黄文琪气愤的了，偏偏高烈仿佛有意似的走到陈婷身边，竟露出那难得见到的温和微笑。

“你打得很好，进步很多！”高烈对陈婷说。

陈婷看高烈一眼，一声不响转身离开。

黄文琪冷冷地哼一声，暗骂陈婷有什么了不起，总有一天她会压倒陈婷！在更衣室后面的浴室里，女孩子们都在轮流洗

澡。陈婷把满布汗珠的脸浸到冷水里，随便抹一把，抬起头来，遇见一对隐含妒意和敌视的眸子。

“你赢了我，但是，不会再有下次！”黄文琪傲然说。

陈婷看看黄文琪，她完全不明白这个漂亮的女孩子为什么专跟自己过不去，一年来，她们简直无冤无仇！

“大家都是队友，比赛只是练习嘛！”她沉静地说。

“练习？你不是在表演给高烈看？”黄文琪在高烈背后总是直呼他的名字。“他称赞你了，满意了吧！”

陈婷皱皱眉，这个女孩子怎么回事？打球是表演？罢了，她不愿意跟不了解自己的人多费唇舌，她打球——除了发泄，还有什么更好的字眼来形容？

一间浴室门开了，她不理睬挑战的文琪，抓起换洗的衣服走进去，她仍听得见文琪的冷笑。

为什么这些人都仿佛与她为敌呢？

她扭开水龙头，她故意不用热水，在这初春仍有寒意的时候，让冷水淋在身上是件惊人的事，她却觉得是一种——和打篮球一样的发泄！

她似乎在虐待自己呢！

洗完澡，换好衣服，把长头发用橡皮圈随便束在脑后，挽着小旅行袋匆匆走进更衣室，第一眼看见的，仍然是黄文琪那双敌视又忌妒的眼睛。

“喂，陈婷，”文琪用夸张的语调说，“今天为了庆祝我的失败，晚上我请客，在我爸爸那家观光酒店的夜总会里，你参加吗？”她强调“我爸爸那家观光酒店”几个字。大学生了，何必这么幼稚呢？

不等陈婷回答，她立刻又说：

“不过，要自己带舞伴，”她得意地笑一笑，她看准了陈婷不会有男朋友，“你可以请高烈！”

陈婷皱皱眉，为什么总把高烈和她拉在一起？高烈是教练，她是她，她除了知道他叫高烈，她甚至没看清楚他的模样，请高烈？真荒谬！

“我没有空，对不起！”陈婷低着头预备走。

“如果高烈肯去呢？”文琪阻住她的去路。

“不关我的事！”她挥开文琪，大步而去。

像黄文琪这种女孩，大概是金钱，是放纵所宠出来的吧？她的父亲只不过拥有一家观光酒店，她却像拥有了全世界，要把所有的人踩在脚下，要所有人向她谄媚巴结，高烈说对了一半，她不止狂妄，而且还幼稚，浅薄！

高烈——倒是有点骨气的，陈婷默默地想着。高烈不可能不知道文琪这样骄傲，他却不像别人对文琪般奉承，这倒不容易呢！这个时代，谁能不向金钱、名誉、地位低头呢？

走了几步，她突然停下来，下意识里她觉得有人在注视她。抬起头——竟是高烈！

她有点窘，才想到他，就撞见他，而且，他竟那样若有所思地望着她，那眼睛又黑又亮——她低下头，匆匆说声再见，提着旅行袋急步而去！

难道黄文琪一再把她和高烈的名字拉在一起是有原因？不，不，不可能！高烈虽然年轻，却是个认真、严肃的好教练，怎么可能像黄文琪口中所说的？

取了那辆深蓝色半新旧的脚踏车，挂好旅行袋，一跃上车。她上车的姿式真潇洒，自然是像男孩子一样从后面跨上去，然而，她这一跨是半跑半跳的，和男孩子又不太相同。看她

沉默寡言的外表，真难了解她到底是怎样的一个人，或许也隐藏着稚气、天真、活泼与女孩子的娇俏呢？

她不是个美人，但很秀气，非常非常秀气，只看脸不会相信她是个运动员。她身材高而苗条，有均匀的肌肉，但不是那种“肌肉人”，看起来很灵活，腰细，腿长，可以说是健美，但仍嫌瘦了一点，也许因为她不快乐吧！她穿着很朴素，很随便，总是长裤，衬衫，冷的时候加一件茄克，大冷天也不见她穿毛衣。长发披在肩上，打球的时候就用橡皮筋束在脑后，像她这样的女孩，当然不是出自什么富有之家的。但她有一种很特别的气质，那可以说是高贵，是威严的结晶，而且是自然流露的！

她骑在脚踏车上，姿态潇洒得很——座垫高高的，龙头低低的，很像那些赛车好手，绝对没有太保太妹味道。转了好多条街，她来到台北市最复杂也最热闹的万华区。

这一区是古老的，几乎没有现代的气息。她穿过一条杂乱的街，转进一条十分清静，十分整齐的巷子。这条巷子也奇怪，整整一条过两百码的地方，只有一户人家。大门口有小小的石狮子，上两级台阶就是十分气派的门，从墙上望去，都是些百年以上的老树。

陈婷把脚踏车停在门口，按响了唯一现代化的电铃。

几乎是立刻，大门开了，是一个守门工人模样儿的人，对陈婷恭敬得很，口口声声叫着大小姐。陈婷在门边放妥了脚踏车，沿着小径走进去。

这真是巨大的古老庄园，若要改建成现代化的公寓，起码可以建十座大厦，简直大极了，台北市已经很难见到这类房子，这一幢——怕是绝无仅有的呢！

满园子都是参天巨木，虽然修剪得十分美观，整齐，但从

茂密的叶缝中透过来的阳光却少得可怜，何况这种毛毛雨的天气，显得十分阴沉。

小径尽头是一幢古老大宅，却很气派，保养得很好，灰色的墙上没有一丝剥落的痕迹，每一扇窗户都擦得透亮，门上的油漆还很新，看得出主人是个讲究的人。

陈婷走上玄关，轻悄悄换了拖鞋，笔直走向属于她的套房——不是一间房，而是一套，在大宅的左面，有卧室，有客厅，有饭厅，有书房，有浴室及厕所，像普通人家全家人住的那么大的，这儿却完全属于她和一个专门侍候她的小下女。

她的套房里陈设古朴，都是名贵的家具，却都传了几代似的，不像年轻人的房子。她把换下来的脏衣服送进浴室，那个善体人意的小阿珠，轻轻地跟了进来。

“小姐回来了？”阿珠微笑着。

陈婷点点头，在这古老阴沉的大宅里，她的脸庞更沉郁了，连一丝勉强的微笑都挤不出来。

“在——吗？”她问得似乎好苦涩。

“刚回来！”阿珠有默契似的点点头，声音也变得谨慎起来，好像很害怕。“在书房！”

“一个人？”她再问。

“小少爷在陪他！”阿珠说。

陈婷犹豫了一下，抛下阿珠，匆匆走出去。

走出套房，空过一条长长的走廊，再经过一间十分阔大的客厅，她站在书房门外，紧闭的门扉使她再度犹豫半晌，终于轻轻敲了两下。

没有回答，那紫檀木的门却自动开了。

“姐姐，”露出一张惊喜可爱的小脸，牵住她的手把她拖进

去。“爸爸，是姐姐来了！”

陈婷心中掠过一阵温暖，五岁的小弟弟虽不是同母所生，却给她无限亲情。她恭敬地对坐在书桌前的父亲说：

“我回来了，爸爸！”

她渴望得到一个慈祥的微笑，或者一句关怀的话，就像小弟陈强所给他的一样。但是，父亲陈万里那张本有笑意的脸，在看见她的一霎那间严肃起来。

没有慈祥的微笑，没有关怀的话，冷峻的一眼，硬蹦蹦的一个字像石头般打在她心上。

“嗯！”陈万里说。

陈婷低下头，难受得再也说不出话。她不明白，自己从来没有做错什么，兢兢业业，万里却是那么憎恨她似的。是憎恨，对吗？万里从来没有对她笑过！

有些人是生来受苦的，像她。母亲死了十年，而父亲，却始终不当她是女儿似的！在这个家中，她是多余的！

万里没有说话，她也不敢出声，她手牵着的小弟轻轻摇摇她，仰着无邪的脸说：

“我和爸爸在下跳棋，你也来玩，好吗？”

陈婷咬着唇，她不能在父亲面前流泪，她知道父亲最讨厌流泪的女孩子，她不能再增加在父亲心中的坏印象，她勉强控制住激动的心灵。天真的弟弟，跳棋只属于他和父亲，而她——永远无法插足！

“不，——”努力使自己声音平静。

书房门自动开了，一个艳丽的妇人闯了进来，她生得很美，却美得俗。身上穿金戴银的，只差没把“我有钱”三个字写在脸上。她还相当年轻，顶多三十岁，养尊处优的生活使她微

微发胖，那对灵活的眸子看来好狡猾，她是陈婷的继母凤子。

“哟，我们大小姐也在这儿！”她夸张地走到万里背后，体贴巴结地替他轻轻捶背。“强儿，别拖着大小姐，大小姐是忙人啊！”

强儿有些畏惧母亲，委委屈屈地放开陈婷。

陈婷吸一口气，凤子总是这么及时地出现在她和万里见面的时候，她有心不让她和万里有谈话的机会，这个女人，她难道还以为陈婷能抢去她和强儿在万里心中的地位？

可怜的陈婷，她在父亲心中有地位吗？

凤子一进来，万里冷峻的面孔松弛了，陈婷不是孩子，即使孩子也看得出这一瞬间的改变。就算父亲重男轻女喜欢强儿，那么，凤子也是女人啊！

陈婷的心是冰冷的，在这个家庭中，她真是多余的。

“大小姐有什么事吗？”又是凤子那尖锐、夸张的声音，每一个字都像一根刺人的针。“你父亲忙得很，回到家里就该让他休息，什么事跟我讲也一样——”

“我走了！”陈婷打断她的话。她可以忍受父亲的冷峻、严厉，却无法忍受凤子的冷言冷语。但是，凤子是继母，是父亲宠爱的，她忍不了也得受！

“强儿，跟大小姐说再见！”凤子得意地。

“大——小姐再见！”强儿稚嫩的声音好勉强。

陈婷走出来，心中有撕裂的感觉，“大小姐！”何等讽刺，何等恶毒，凤子真当她是大小姐？而且硬要无邪的小弟也这么称呼，硬生生地抹去了姐弟之情，这女人——

偏偏父亲竟这么容忍她，父亲，他心中到底想怎样？不喜欢女儿，不要陈婷，只要父亲出声，只要父亲讲一句话，陈婷愿

意死！

事实上，死——也许比活着受精神上的折磨要好得多，但是，死了之后，父亲会对她好些吗？

那个时候，即使好些也感觉不到，不是吗？不是死能解决的，她要等，她要努力，也许有一天上帝怜悯她，而使父亲回心转意呢？

回心转意，谈何容易呢？父亲冷淡了她二十年，回心转意是个奇迹，何况万里的个性顽强，刚硬，如果真有奇迹，只有上帝能造成。

她回到属于自己的天地里，她完全不喜欢这些古老装饰，她有一种被活埋在前一代中的感觉。如果依她的意思，她要完全现代化的明朗，简单线条，她要着染青春的色彩，她要——在这个家中，她作不了主，她什么都要不到，不，也不是什么都要不到，她不会开口要，永远不开口！虽然父亲陈万里是台北数一数二的大财主，虽然父亲的财富是天文数字！

她不会要，什么都不要！不是吗？从外表看，她只是个最普通的女学生，甚至衣著还有些寒酸——和黄文琪比起来，谁能在她身上找到一丝富贵气？

也许是遗传吧！父亲不也是一样？万里的亿万身家，万里的庞大事业机构，万里的名字几乎人人皆知，看外表，他不是也像个公务员吗？父女俩这么相像，偏偏万里对她一点感情都没有！

她坐在写字台前预备温习功课。练球习惯之后，竟不再会有疲倦和肌肉酸软的感觉。习惯，是一件很奇妙的事，或者，有一天她会完全习惯父亲的冷峻？

屋子里静静的，她很专心地把功课弄妥，看看小闹钟，该

是吃晚饭的时候了。父亲在家时她总是到大饭厅去陪父亲吃的，即使不说话，能见着父亲也是种安慰。她收拾了书桌，推门走出去。

小饭厅的饭桌上端端正正摆着一副碗筷，她呆了一下，阿珠今天怎回事？

“我到大饭厅吃饭！”她对等在一边的阿珠说。

“哎！太太吩咐的！”阿珠同情地说。她了解年轻小姐的心，可是她无能为力。

陈婷的脸色变了，天下最恶毒的事，莫过于隔离父女的感情，凤子这女人，她有什么权力？

陈婷暗暗叹一口气，也许是父亲的意思呢？就一个人吃吧！何必和凤子争？争也争不过！

匆匆扒了一口饭，头也不回地冲进房里，拎着一个旅行袋又出来，天这么黑了，初春的夜仍冷，还下着毛毛细雨，她去哪里？

“小姐——”阿珠担心的。“去练球？”

“游泳！”她奔了出去，像一匹冲出木栏的马。

阿珠咽一口气，却什么都不敢说。这种天气里水凉一点她都不敢洗澡，陈婷却游泳，她记得，有一次冷到摄氏四度的时候，家家户户都在烤火了，陈婷也游泳！

她不明白这是一种发泄，但是，必定有道理的，每次小姐回来，神色不都平和了吗？

陈婷是个好小姐，只是，她太委屈了！

* * *

高烈在体育馆旁边的宿舍里。

那只是一间一百五十尺左右的小房间，一桌，一椅，一床，

一柜之外，一些篮球，一些唱片，一些书堆得到处都是，很凌乱，却也男人味十足！

他在看一本关于篮球的书，看得很出神。他是个固执也倔强的男孩，他一心要把球队训练成第一流的，他就想尽方法来改进训练的课程。

说他漂亮，说他英俊一点也不过份。他眼睛又黑又亮，炯炯有神，他的鼻子好挺好直，嘴唇的线条很好，下巴方正，眉毛又粗又浓，脸型非常——性格，若不配上他那微微卷曲的黑发，他会显得太严肃，太冷酷。然而那微卷的头发，带给他一丝稚气，一丝温柔。

没有人知道他从什么地方来，大家只知道他叫高烈，师大体育系毕业，服过兵役，除此之外，他绝口不提自己的事。据说当时菁菁篮球队请教训时，他是自己闯来的，没有介绍信，没有人事，也许是凭他那一股浓烈的男人味道而成功的吧！

有人在敲门，他皱皱眉，他不喜欢别人打扰他，尤其是那些女孩子！还没到练球的时间，谁呢？

他站起身来，他身材颀长，肩宽，腰窄，肌肉均匀，是个标准的运动员。拉开门，他一眼看见黄文琪。

“哦！是你！”他的声音冷得像结冰。

“我可以进来坐一下吗？我来早了！”她微笑着。

“不方便，去体育馆等吧！”他直率地。

“教练，你不公平，你对我有成见！”这个女孩子早熟得厉害已懂得风情，她也真够大胆！高烈脸上依然没有反应，这正直的男孩心中可在吃惊！他不知道该怎么应付她。

“走吧！这——不是讲话的地方！”他勉强说。

“什么地方是讲话的地方？”黄文琪美丽的眼中闪动着光

辉，她是球队里最美的女孩子吧！“你陪我等吗？”

高烈的心跳动得更快，到底年轻，对方又是个漂亮的女孩，不能说动心，至少也有些喜悦。

他考虑了好一阵子，反正练球的时间也快到了，他关上房门，索性大方地说：

“我们一起过去！”

文琪大喜，她以为高烈上了她的钩，她一向对自己好有信心，她又美，又富有，追她的男孩子以打计，只要她略施手段，谁不乖乖地俯首称臣？高烈看来和别的男孩子不同，不过，他终究是男孩子，她只要耐心一点，总有一天他会来到她面前！

今天是第一步，看来，她这一步走得很好！

“你每天就躲在那个房间里？”文琪眼珠一转，主动盯着他，“不闷？不寂寞？”

“各人的习惯不同！”他淡淡地看着远方。

“你会不会跳舞？”文琪不放松。“最近流行的 CHICKEN 很不错，我教你好吗？”

“我没有兴趣！”他直率地。

“你对什么有兴趣？”她不灰心，再接再厉。

“篮球！”走进体育馆，他拾起一个篮球，跳起来远射一球，居然进了个空心球！

“篮球不可能是你生命中的全部，对吗？”她盯着他。

“自然不是！”他站直了，严肃地，认真地迎着她的视线。“还有事业，还有前途，还有爱情，篮球只是一部分！”

“你已经有过爱情了？”她挺一挺胸，替自己壮壮胆。他没有立刻回答，又拾起一个球，拍了几下。

“你问得太离谱了，黄文琪！”他说。

文琪的脸红了，她关心得过分以至失言，无论如何她不该问这个问题的。

“抱歉，说着玩的！”她很会见风转舵，抢过他手上的篮球，带着球飞身上篮，球进网了！

高烈沉默了一阵，文琪的意图明显得很，她对他有意，只是——他是教练，他要尊重自己，才能得到大家的尊重，何况，他并不想谈恋爱，至少在目前！

他拾起一个球，跑到文琪旁边和她交换着投篮。

不知道是不是因为高烈的缘故，文琪今天显得特别美，笑脸如花，含情默默。一阵运动之后，她的双颊染上红霞，配着她细嫩的皮肤，令高烈的心不由自主地波动起来。文琪美得有点野气，是所谓的现代美，她那对灵活的眸子好放肆，总盯着高烈看，她笑着，笑着，那笑声越来越得意，越来越有把握了！

“教练，晚上一起去跳舞，好吗？”她乘机地。

跳舞？！高烈一震，从那迷惑，不由自主的境界里跳出来。他看见文琪含情又放肆的眼睛，看见文琪满有把握的笑脸，他几乎出了一身冷汗，怎么一回事？刚才那一阵子，好像着了魔一样？

“我说过没有兴趣！”他又冷静下来。

她叹了一口气，想捕捉这个男孩子真费力，他似乎已经被她捉住了，什么力量又使他逃开？那个——陈婷？”

“陈婷请你的话就有兴趣了，是吗？”她话里有妒意。

“陈婷？”他皱皱眉，怎么把陈婷拖出来？“为什么说她！”

“你自己知道为什么，不是吗？”她狡黠地。

高烈对自己摇摇头，女孩子真不可理喻，专门会无中生有，那个陈婷——他沉默下来，那个陈婷总吸住他的视线，她